

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在公司研发大楼会议室召开，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顾益明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

本次会议审议情况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无反对或弃权票。

该报告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、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已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无反对或弃权票。

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《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0）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

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无反对或弃权票。

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《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1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日